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4-23321575
聯絡人：蔡鴻志
電 話：04-37061239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3月8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原字第112003140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0031406A00_ATTCH1. pdf、0031406A00_ATTCH2. pdf)

主旨：檢送本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12年度優質特教發展網絡系統暨教學支援平臺之推廣暨溝通訓練教材課程研習實施計畫，請惠予公告並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2年3月6日師大特教中字第1121005505號函辦理。
- 二、旨揭研習相關訊息如下：
 - (一)研習日期：112年5月24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下午4時。
 - (二)研習地點：文化大學推廣部臺中教育中心317教室（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658號3樓）。
 - (三)研習對象：全國各縣市公私立國中、小特殊教育教師為優先。
- 三、報名時間：請於112年4月23日（星期日）下午5時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https://special.moe.gov.tw/index>。

php)，選取「研習報名」/「大專特教研習」，完成報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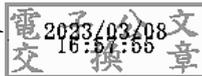
四、公告錄取：名單將於112年4月24日（星期一）公佈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請自行查閱。

五、研習人員事先上網確認是否錄取，於研習當日佩戴口罩與會，落實勤洗手，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等良好個人衛生習慣。

六、如有活動報名及課程相關問題，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陳奕君、范滄萍助理，聯絡電話：02-77495086，電子信箱：carey@ntnu.edu.tw。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

副本：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本署原特組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

地址：106308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號

聯絡人：陳奕君

電話：(02)77495086

電子信箱：carey@ntnu.edu.tw

受文者：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原民特教組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3月6日

發文字號：師大特教中字第112100550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 (1121005505-0-0.pdf)

主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本校辦理112年度「優質特教發展網絡系統暨教學支援平臺」之「推廣暨溝通訓練教材課程研習」，惠請轉知所屬之相關人員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研習日期：112年5月24日（星期三）9：00至16：00。
- 二、研習地點：文化大學推廣部臺中教育中心317教室。
- 三、參加人員請於112年4月23日（星期日）下午5時前自行登錄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https://special.moe.gov.tw/index.php>)，選取「研習報名」/「大專特教研習」完成網路報名，錄取名單將公佈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網站上，請自行查閱。
- 四、公告錄取：112年4月24日（星期一）於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網站上公告錄取名單，請自行查閱。
- 五、如有疑義請洽本校特殊教育中心陳奕君助理，聯絡電話：02-77495086、email：carey@ntnu.edu.tw或范渝萍助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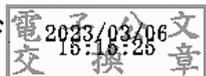
聯絡電話：02-77495098、email：m6qu6@gapps.ntnu.edu.tw。

六、請准予參加研習人員公(差)假與會，與會人員依實際參與時數核發研習時數。

七、未盡之事項，請參與旨揭實施計畫如附件。

正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原民特教組

副本：本校特殊教育中心



校長 吳正己

裝

訂

線



112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優質特教發展網絡系統暨教學支援平臺」之推廣暨溝通訓練教材課程研習實施計畫

壹、目的

提升國中、小教師特殊需求領域課程-溝通訓練之課程設計與教學能力，以增進教師專業知能，並提升各校特殊需求領域課程之教學品質。

貳、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參、辦理對象及日期

一、研習對象：全國各縣市公私立國中、小特殊教育教師為優先。

二、研習資訊：

地點	日期	時間	人數
文化大學推廣部 臺中教育中心317教室	05/24 (三)	09:00~16:00	50

肆、報名截止及錄取通知時間

一、報名時間：請於 112 年 04 月 23 日（日）下午 5 點前登錄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https://special.moe.gov.tw/index.php>），選取「研習報名」/「大專特教研習」，進行報名。

二、公告錄取：名單將於 112 年 04 月 24 日（一）公佈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網站上，請自行查閱。

伍、經費

一、本計畫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12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優質特教發展網絡系統暨教學支援平臺工作計畫」經費支應。

二、參加人員請准予公差（假）與會，其差旅費在原服務單位報支。

陸、其他

一、響應環保及摺節費用，煩請自備「杯具」。

二、研習地點交通資訊請參閱如下網址：

<https://www.sce.pccu.edu.tw/location.aspx?id=5>

三、未提供接駁車服務，請多搭乘大眾交通工具。

四、因應防止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擴散，研習全程佩戴口罩。

五、本案連絡人：

(一)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陳奕君助理，聯絡電話：
02-77495086 或 email：carey@ntnu.edu.tw

(二)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范渝萍助理，聯絡電話：
02-77495098 或 email：m6qu6@gapps.ntnu.edu.tw

六、研習課程表

日期	時間	內容	講師	地點
05/24 (三)	08:45~09:00	報到		文化大學推廣部 臺中教育中心 317 教室
	09:00~09:30	平台介紹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中心 柯惠菁 助理研究員	
	09:30~10:30	溝通訓練教材架構介紹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劉秀丹 副教授	
	10:30~12:00	溝通訓練主題及教材介紹 I	澄清醫院 兒童發展中心 羅淑珍 語言治療師 大新復健科診所 梅心潔 語言治療師	
	12:00~13:00	午餐		
	13:00~14:30	溝通訓練主題及教材介紹 II	澄清醫院 兒童發展中心 羅淑珍 語言治療師 大新復健科診所 梅心潔 語言治療師	
	14:00~16:00	溝通訓練實作與分享	澄清醫院 兒童發展中心 羅淑珍 語言治療師 大新復健科診所 梅心潔 語言治療師	
	16:00~	賦歸		

※備註：為尊重講師，研習當日請準時報到，研習開始 20 分鐘後恕不予入場。